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ZZ[2024]N0086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2 月 0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9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邮件方式发放。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 (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纬四路与花园路交叉口向东 50 米, 路北的第一个院内四楼, 418 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大厅。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 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河南招

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3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1.2 招标编号：HNZB[2024]N0086 号

1.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5 元/ Nm³

序号	包名称	包预算价（元/ Nm ³ ）	包控制价（元/ Nm ³ ）	备注
1	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6.5	6.5	

1.5 采购需求

1.5.1 采购内容：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供氧系统技术服务采购项目，拟选定一家投标人对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提供供氧系统技术服务；拆除并处置原有旧的三套产氧量 30Nm³/h 的制氧系统，新增三套≥34Nm³/h（2 用 1 备）的分子筛制氧机组及附属设施，新增机组的供货、运输、吊装、安装及管路对接、保险、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软件升级及相关伴随服务等所有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后期维修、检测等费用，采购人除按照中标价每月按时支付氧气费用外，不承担其它相关费用。

1.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5.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4 服务期限：8 年，自新制氧系统验收合格且正式开始供氧之日起开始计算（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对中标公司的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合格方可进行合同续签）。

1.5.5 建设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旧设备拆除、处置，新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并投入正常使用。

1.5.6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行业现行规范、地方法规、行业标准，且满足采购人需求。

1.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包。

1.5.7 本项目面向生产厂家和代理商招标。

1.6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1.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1.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供应商若为投标产品制造商，应具有医用分子筛制氧系统、医用中心供氧系统《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注册证》，供应商若为代理商需具备医用分子筛制氧系统的经营备案凭证或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3 供应商须具有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工业管道安装 GC2 及以上)。

3.4 拟派驻的项目经理须具有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员证(A证)，操作人员须具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R1)。

4. 信誉要求：

(1) 提供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格式自拟），若发现供应商具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3) 供应商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供应商须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取消参加本项目投标资格。

(4) 供应商需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任何行贿

犯罪行为记录的书面承诺（出具承诺，格式自拟，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2月05日08时30分至2024年02月09日17时30分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邮件方式发放。

3.3 采购文件获取地点：邮件方式发放。

3.4 采购文件售价：300元/包，售后不退，标书款缴纳方式请及时关注邮件回复。

3.5 采购文件购买须提供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3) 以上资料发送至邮箱 1257542436@qq.com，授权委托书应备注联系人名称、电话、邮箱、所投包号等信息。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四楼第一会议室（郑州市纬四路13号，纬四路与花园路交叉口向东50米，路北的第一个院内四楼，418室）。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0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郑州市纬四路13号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招标采购网》同时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

购（2022）5号）；

4.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执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郑州市航海中路90号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0371-689933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13号

联系人：左素丽 刘军辉

联系方式：0371-61171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左素丽 刘军辉

联系方式：0371-6117197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郑州市航海中路90号

联 系 人：周先生

电 话：0371-6899332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 13 号

联 系 人： 左素丽 刘军辉

电 话： 0371-6117197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